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Robotics Limited 超人智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6)

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超人智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及各自為一名「**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載列本公司之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報告全文，並符合GEM上市規則有關季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之資料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之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報告之印刷版本將會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四日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uperrobotics.com.hk>閱覽。

第一季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一季度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入	3	15,670	16,159
銷售成本		<u>(9,111)</u>	<u>(9,058)</u>
毛利		6,559	7,101
其他收入	4	624	1,981
銷售及分銷成本		(3,420)	(2,237)
行政支出		<u>(27,290)</u>	<u>(19,629)</u>
經營虧損	5	(23,527)	(19,629)
融資成本		<u>—</u>	<u>—</u>
除所得稅前虧損		(23,527)	(19,629)
所得稅支出	7	<u>(538)</u>	<u>(485)</u>
期內虧損		(24,065)	(20,11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兌換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216</u>	<u>5,088</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216</u>	<u>5,088</u>
期內總全面虧損		<u><u>(23,849)</u></u>	<u><u>(15,026)</u></u>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5,250)	(21,237)
非控股權益	<u>1,185</u>	<u>1,123</u>
	<u>(24,065)</u>	<u>(20,114)</u>
應佔期內總全面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5,041)	(16,171)
非控股權益	<u>1,192</u>	<u>1,145</u>
	<u>(23,849)</u>	<u>(15,025)</u>
每股虧損(港仙)		
基本及攤薄	8 <u>(4.99)</u>	<u>(4.50)</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超人智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銷售美容產品、提供療程服務及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而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起，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撤銷註冊，並於百慕達存續。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採納影響本集團且首次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一季度業績內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採納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並且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須強制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則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可能需就該等租賃按未來最低租賃款項之現值確認及計量負債，並確認其相應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將增加且開支確認之時間亦會受到影響。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美容產品	700	776
提供療程服務	12,412	11,712
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	2,558	3,671
	<u>15,670</u>	<u>16,159</u>

4.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管理收入	30	3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2	20
按公平值列賬並於損益內處理之金融資產	—	1,609
雜項收入	512	322
	<u>624</u>	<u>1,981</u>

5. 經營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虧損乃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u>1,120</u>	<u>834</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津貼	7,973	7,402
—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694	1,330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金	—	1,078

6.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任何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7. 所得稅支出

- (i) 香港利得稅乃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八年：16.5%)計算。
- (ii) 由於本公司之海外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並無應課稅收入(二零一八年：無)，因此並無作出海外所得稅撥備。
- (iii)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二零一八年：無)。

8.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虧損約25,25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約21,237,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506,219,666股(二零一八年：476,219,666股)計算。

由於並無攤薄事件，故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普通股 千港元	股本— 優先股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股份付款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50,622	—	488,163	27,141	(446)	21,246	(405,691)	181,035	5,425	186,460
期內虧損	—	—	—	—	—	—	(25,250)	(25,250)	1,185	(24,06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兌換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209	—	—	209	7	216
期內總全面虧損	—	—	—	—	209	—	(25,250)	(25,041)	1,192	(23,849)
與擁有人(以彼等之擁有人身 份)進行之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	—	—	—	1,041	—	1,041	—	1,041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50,622	—	488,163	27,141	(237)	22,287	(430,941)	157,035	6,617	163,65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47,622	3,000	488,163	27,141	9,293	13,694	(273,346)	315,567	2,250	317,817
期內虧損	—	—	—	—	—	—	(21,237)	(21,237)	1,123	(20,114)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										
兌換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5,066	—	—	5,066	22	5,088
期內總全面虧損	—	—	—	—	5,066	—	(21,237)	(16,171)	1,145	(15,026)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 之補償	—	—	—	—	—	1,317	—	1,317	1,317	1,317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	—	—	—	—	—	—	—	(1,470)	(1,47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47,622	3,000	359,013	27,141	1,990	(197,180)	3,329	242,473	907	243,38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美容產品及提供療程服務(統稱「**美容業務**」)，以及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工程業務**」)。在銷售美容產品方面，本集團以「Evidens de Beauté」品牌提供多種美容產品，以及提供一系列包括「Activa」品牌之醫學皮膚護理產品。在提供療程服務方面，本集團於銅鑼灣金朝陽中心以經營醫學皮膚護理中心。

在工程產品方面，本集團提供無線局域網及WIFI系統以及機器人產品。在提供工程相關服務方面，本集團提供無線局域網及WIFI系統以及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設備安裝、支援及維修服務。

儘管面對香港市場競爭加劇，惟美容業務整體表現符合董事會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來自銷售美容產品及提供療程服務之收入分別減少約9.8%及增加約6.0%至約700,000港元及約12,400,000港元。

在工程業務方面，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繼續開發及改善其機器人產品。本集團預期民事上之大規模應用，故本集團亦透過當地平台以穩定速度將並其產品商業化。就警用而言，憑藉產品及技術表現優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入圍「公安部警用裝備採購中心」協議供貨項目名單，這意味著超人智能旗下警用產品受到高度認可，有望進一步提升警用機器人市場的影響力。於回顧期間內，工程業務之收入為本集團之總營業額減少約30.3%，貢獻總收益約為2,6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5,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6,2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減少約3.1%，其中約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800,000港元)來自銷售美容產品，約12,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1,700,000港元)來自提供療程服務以及約2,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3,700,000港元)來自銷售機器人產品。

其他收入約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000,000港元)主要由回顧期間所收取的雜項收入500,000港元所貢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3,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2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增加約54.5%。該等增加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美容業務及工程業務產生的廣告及推廣費用分別約1,100,000港元及約2,300,000港元所致。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行政支出約為27,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9,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39.3%。該等增加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約1,300,000港元以及研究及開發費用增加約6,400,000港元所致。

展望

在中國機器人行業勢如破竹的發展中，可見本集團未來市場的擴大潛力無限。依託人工智能技術，智慧城市的建設如日中天。智能機器人的應用從警用開始廣泛深入服務安保等各個方面。目前全球民用安防普及率整體水平在10%左右，而美國民用安防普及率已達到50%，中國民用安防市場普及率只有11%，民用安防機器人市場仍有較大的市場空間，並很可能是下一個快速推進產業化進程的熱點領域。數據顯示，預期到二零一九年，全球機器人及向服務上的投入將較二零一五年增長近一倍，市場規模持續擴大，國內安防行業將保持10%以上的增速，二零一八年我國安防行業產值已經超過6000億元。未來，本集團旗下安保機器人有望作為安防系統的有力補充，進一步走向民用市場，實現大規模闖關。

本集團將根據市場狀況和產品開發情況，繼續着重於三大系列機器人產品：警用、商用、民用。本集團亦將結合自身在多樣化機器人技術的背景，專注於為各行業的客戶量身定制機器人和提供完全機電一體化的解決方案。

董事預期本集團的美容業務將不會出現任何顯著增長。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所擁有的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視作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之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中之好倉及淡倉

董事／最高行政 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附註	股份權益 (附註1)	股份 權益總額 (附註1)	概約持股 百分比 (附註1及3)
蘇志團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2	151,425,197 (好)	151,425,197 (好)	29.91% (好)
Andrew Avi Goldenberg	受控法團權益	3	29,286,971 (好)	29,286,971 (好)	5.78% (好)

附註：

- 「好」表示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好倉，而「淡」表示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淡倉。
- Tai Dong New Energy Holding Limited (「**Tai Dong**」) 由蘇志團先生100%最終擁有，且Tai Dong持有本公司151,425,197股股份之好倉。因此，蘇志團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151,425,197股股份的好倉中擁有權益。
- KE10MA Holdings Inc. (「**KE10MA Holdings**」) 於本公司29,286,97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KE10MA Holdings由Andrew Avi Goldenberg博士及Aviva C Goldenberg女士分別擁有50%。由於Andrew Avi Goldenberg博士擁有KE10MA Holdings已發行股本的50%，且Aviva C Goldenberg女士為Andrew Avi Goldenberg博士的配偶，故Andrew Avi Goldenberg博士被視為於本公司29,286,97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百分比乃基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506,219,666股本公司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5.46 至 5.68 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或法團(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或相關普通股中之權益及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附註	本公司 股份權益 (附註 1)	本公司股份 權益總額 (附註 1)	概約持股 百分比 (附註 1 及 9)
Tai Dong New Energy Holding Limited (「 Tai Dong 」)	實益擁有人	2	151,425,197 (好)	151,425,197 (好)	29.91% (好)
港橋投資有限公司(「 港橋投資 」)	受控法團權益	3	41,666,666 (好)	41,666,666 (好)	8.23% (好)
HKBridge Absolute Return Fund L.P (「 HKBridge Absolute 」)	實益擁有人	4	64,148,063 (好)	64,148,063 (好)	12.67% (好)
On Top Global Limited (「 On Top Global 」)	實益擁有人	5	36,697,946 (好)	36,697,946 (好)	7.25% (好)
中國港橋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港橋 」)	受控法團權益	3,4,5	142,512,675 (好)	142,512,675 (好)	28.15% (好)
捷翱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6	10,870,000 (好)	10,870,000 (好)	2.15% (好)
Ample Key Investments Limited	抵押權益	6	64,148,063 (好)	64,148,063 (好)	12.67% (好)
合年有限公司	抵押權益	6	41,666,666 (好)	41,666,666 (好)	8.23% (好)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華融 」)	受控法團權益	6	116,684,729 (好)	116,684,729 (好)	23.05% (好)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附註	本公司 股份權益 (附註1)	本公司股份 權益總額 (附註1)	概約持股 百分比 (附註1及9)
KE10MA Holdings Inc. (「KE10MA Holdings」)	實益擁有人	7	29,286,971 (好)	29,286,971 (好)	5.78% (好)
Goldenberg Aviva C	受控法團權益	7	29,286,971 (好)	29,286,971 (好)	5.78% (好)
Greater Harmony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8	30,000,000 (好)	30,000,000 (好)	5.93% (好)
高振順	實益擁有人	8	30,000,000 (好)	30,000,000 (好)	5.93% (好)

附註：

- 「好」表示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好倉，而「淡」表示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淡倉。
- Tai Dong 於本公司 151,425,197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 Tai Dong 由蘇志團先生最終全資擁有，故蘇志團先生被視為於 151,425,197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港橋投資有限公司(「港橋投資」)於 41,666,666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港橋投資為中國港橋控股有限公司(「中國港橋」)之全資附屬公司，故中國港橋被視作於該 41,666,666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HKBridge Absolute Return Fund, L.P. (「HKBridge Absolute」)，一間開曼群島之獲豁免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 HKBridge (Cayman) GP2 Limited (一間開曼群島之有限公司，擁有 64,148,063 股本公司股份權益)。由於 HKBridge Absolute 之普通合夥人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中國港橋間接擁有，故中國港橋被視作於該 64,148,063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On Top Global Limited (「On Top Global」) 於 36,697,946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 On Top Global 為 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 之全資附屬公司，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 被視作於該 36,697,946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 (一間開曼群島之獲豁免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 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 Investment G.P Limited (一間開曼群島之有限公司))。由於 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 之普通合夥人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中國港橋間接擁有，故中國港橋被視作於該 36,697,946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華融」)間接擁有捷翱有限公司(「捷翱」)及 Ample Key Investments Limited (「Ample Key」) 之 50.99% 權益。捷翱於 10,870,000 股本公司股份中直接擁有權益，而 Ample Key 於 64,148,063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擔保權益。中國華融亦間接擁有合年有限公司之 51% 權益，該公司於 41,666,666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擔保權益。因此，中國華融被視作於該 116,684,729 股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7. KE10MA Holdings Inc. (「**KE10MA Holdings**」) 於 29,286,971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 KE10MA Holdings 由 Andrew Avi Goldenberg 博士及 Aviva C Goldenberg 女士分別擁有 50%，且 Aviva C Goldenberg 女士為 Andrew Avi Goldenberg 博士的配偶，故 Aviva C Goldenberg 女士被視為於本公司 29,286,971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8. Greater Harmony Limited (「**Greater Harmony**」) 於本公司 30,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 Greater Harmony 由高振順先生最終全資擁有，故高振順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 30,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9. 百分比乃基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 506,219,666 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及根據聯交所網站備存之公開記錄及本公司保存之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或法團(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七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以取代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三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已於本公司之二零一六年年報內披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購股權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購股權數目				於
	於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附註)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二零一九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5,732,000	—	—	(1,208,000)	4,524,000
總計	<u>5,732,000</u>	<u>—</u>	<u>—</u>	<u>(1,208,000)</u>	<u>4,524,000</u>

附註：

合共 7,480,000 份購股權乃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授出，行使價為 8.9 港元，行使期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二日為止，其中 (i) 25% 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二日期間行使；(ii) 25% 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日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二日期間行使；(iii) 25% 購股權可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日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二日期間行使；及 (iv) 25% 購股權可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三日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二日期間行使。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本公司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重大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健宏先生(主席)及譚比利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一季度業績，並就此提供建議及意見。

於解植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後，(i)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偏離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之規定；(ii)本公司僅有兩名審核委員會成員，此偏離GEM上市規則第5.28條之規定；及(iii)薪酬委員會內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未能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34條有關薪酬委員會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第5.28條及第5.34條的規定，董事會將盡最大努力物色適當人員以於實際可行情況且無論如何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6條、第5.33條及第5.36條之規定於三個月內盡快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之空缺。

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超人智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蘇志團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蘇志團先生(主席)及孫子強先生(副主席)；一名非執行董事程宇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健宏先生及譚比利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 GEM 網站 <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superrobotics.com.hk> 內。